

信息披露

B008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7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8月30日(周二)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8月24日(周三)以书面形式通知,电子邮件的形式通知了公司出席董事8人,并亲自或书面委托董事候选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参会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确认。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辞职并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时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2年9月20日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9)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2-028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刘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力先生由于个人原因辞职去向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有会议事会主任委员、委员及董事会有会议事会主任委员辞职后,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他职务。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力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刘力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享有的全部职权。

截至目前,刘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履行辞职手续的承诺事项。刘力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职,独立公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力先生的辞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有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同意,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贺颖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会计专业人士,简历见附件),任期自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贺颖奇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韩方明先生、罗会远先生、刘力先生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同意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中油资本 公告编号:2022-030
中国石油集团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贺颖奇,男,汉族,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7月取得厦门大学企业管理(会计专业方向)博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5月至2003年6月进入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管理学博士后流动工作站,之后在清华大学会计研究所攻读。现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授,会计理论与政策研究中心主任、管理会计研究所所长、教研管理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会计学会管理会计专业委员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

截至目前,贺颖奇先生不存在关联关系,贺颖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或中国证监会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被有权机关立案调查的情况,亦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查询,贺颖奇先生不存在“失信被执行人”。

注:以上每个项目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选一项,并打√。

2.以上委员复印书由贺颖奇本人填写并均打√。

3.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股东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4.委托人持股性质:国家持股、国有法人持股,境内一般法人持股,境内自然人持股,境外法人持股,境外自然人持股,基金、理财产品等。

5.委托股东账号:

6.作为行使表决权的议案:

7.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否□

注:1.每个项目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选一项,并打√。

2.以上委员复印书由贺颖奇本人填写并均打√。

3.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股东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4.委托人持股性质:国家持股、国有法人持股,境内一般法人持股,境内自然人持股,境外法人持股,境外自然人持股,基金、理财产品等。

5.委托股东账号: